自 衛 消 防 編 組 表

<table>
<tr><th>隊　長</th><th>隊　　名</th><th>班　　別</th><th>人　員</th><th>任　　務　　內　　務</th></tr>
<tr><td rowspan="3">自衛消防隊長（校長　俞禮亮）</td><td rowspan="3">自衛消防副隊長（實習主任張月珠）</td><td rowspan="3">本部隊長
輔導主任
黃三雄</td><td>指揮班
班長
姚玉容</td><td>陳家欣
廖怡婷
傅凱昇</td><td>1.設置自衛消防本部。
2.輔助隊長、副隊長。
3.向地區隊傳達命令及情報。
4.向消防隊提供情報，並引導至災害現場。
重點
・指引往起火場所之最短通道。
・引導至進出口。
・引導至緊急用昇降機。
・起火場所、燃燒物體及燃燒範圍。
・有無受困者、受傷者等。
5.其他指揮上必要之事項。</td></tr>
<tr><td>通報班
班長
邱生福</td><td>張燿文</td><td>1.向消防機關通報，並確認已通報。
重點
火災！在基隆路二段 172 號〇樓
附近有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在〇〇樓的〇〇〇燃燒。
報案人電話：02-27366515＃142
2.聯絡有關人員
重點
瓦斯公司：02-27684999
校安中心：02-66382038
電力公司：02-2378811
校　　長：0913515626
自衛消防隊長：</td></tr>
<tr><td>滅火班
班長
江冠陞</td><td>王以迦
吳麗秋
羅如瓊</td><td>適當進行場所內廣播，應避免發生驚慌。
緊急廣播例（重複二次以上）
這裡是防災中心！
現在在〇〇樓發生火災！
〇樓及〇樓滅火班請立即進行滅火行動。
避難引導班請依照配置位置就定位！
各層火源責任者請將瓦斯關閉，並採取防止延燒對策。
從業人員請讓電梯停在一樓！
「各位顧客請依照引導人員之指示避難逃生。」請絕對不要搭乘電梯。</td></tr>
</table>

----------分　頁　符　號----------

<table>
<tr><th>隊　長</th><th>隊　　名</th><th>班　　別</th><th>人　員</th><th>任　　務　　內　　務</th></tr>
<tr><td rowspan="2">自衛消防隊長（校長俞禮亮）</td><td rowspan="2">自衛消防副隊長（實習主任張月珠）</td><td rowspan="2">本部隊長
輔導主任
黃三雄</td><td>滅火班
班長
江冠陞</td><td>游能仁
黃啟峰
高羚豪</td><td>1.指揮地區隊展開滅火工作。
2.使用滅火器、消防栓進行滅火工作。
滅火器：①拔安全插銷 ②噴嘴對準火源 ③用力壓下握把
消防栓：①按下起動開關 ②連接延伸水帶 ③打開消防栓放水
3.與消防隊連繫並協助之。</td></tr>
<tr><td>避難引導班
班長
涂白龍</td><td>夏蘭芳
賴力顯</td><td>1.大聲指引避難方向，避免發生驚慌。
2.打開緊急出口（安全門等）並確認之。
3.移除妨礙避難之物品。
重點：通道轉角、樓梯出入口應配置引導人員。以起火層及其上層為優先配置。
4.操作避難器具、擔任避難引導。
5.確認所有人員是否已避難，並將結果聯絡自衛消防隊長。
必要裝備：・各居室、避難出口之萬用鑰匙。・手提擴音機。・繩索。・手電筒。・其他必要之器材。</td></tr>
</table>

自 衛 消 防 編 組 表 （地區隊）

隊　長	隊　名	班　別	人　員	任　務　內　務
自衛消防隊長（總務主任楊雯雯）	自衛消防副隊長（體衛組長洪睿澤）	通報班 班長 洪睿澤	王以迦	1. 發覺災害時，應即通報消防機關及防災中心（安全室）。 2. 報知周圍場所。 3. 由其他地區發生災害時，應按照所屬地區隊長之指示擔任避難引導。
		滅火班 班長 游能仁	黃啟峰 黃文裕 邱生福	1. 用地區隊內之滅火器、消防栓展開初期滅火作業。 滅火器：①拔安全插銷 ②噴嘴對準火源 ③用力壓下握把 消防栓：①按下起動開關 ②連接延伸水帶 ③打開消防栓放水 2. 由其他地區發生災害時，應按照所屬地區隊長之指示擔任避難誘導。
	自強樓 涵德樓 誠信樓 地區隊長 餐飲管理科 楊仁杰	避難引導班 班長 涂白龍	夏蘭芳 賴力顯	1. 大聲指引避難方向，避免發生驚慌。 2. 打開緊急出口（安全門等）並確認之。 3. 移除妨礙避難之物品。 重點：通道轉角、樓梯出入口應配置誘導人員。以起火層及其上層為優先配置。 4. 操作避難器具、擔任避難引導。 5. 確認所有人員是否已避難，並將結果聯絡自衛消防隊長。 必要裝備：・各居室、避難出口之萬用鑰匙。・手提擴音機。・繩索。・手電筒。・其他必要之器材。
		安全防護班 班長 江冠陞	吳麗秋 羅茹瓊 徐明蘭	1. 關閉防火門、防火鐵捲門、防火閘門。 重點：關閉避難通道之防火門時，應先與避難引導班充份連繫。 2. 緊急電源之確保、鍋爐等危險設施之停止供給運轉。 3. 昇降機、電扶梯之緊急處置。 4. 排煙或排瓦斯處理。 5. 確認及警戒瓦斯洩漏時之狀況。 6. 設定禁止進入區域。
		救護班 班長 黃雅萍	林明潔 劉鎰慧	1. 設置緊急救護所。 2. 緊急處理受傷者 及登記其姓名、住址。 3. 與消防救護隊連繫，並提供情報。

----------分　頁　符　號----------